证券代码：600075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21-039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12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新疆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4 日

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暨调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	√
7	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
8	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听取《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石河子市锦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天域融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75	新疆天业	2021/5/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4、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地址：新疆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

邮政编码：832000

联系人：李新莲、刘晶晶

联系电话：0993-2623118　　传真：0993-2623163

（三）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13 日上午 10:00-14:00，下午 16:00-19:3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审议《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暨调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				
7	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8	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95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8 号）文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5,584,556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3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389,999,984.8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4,575,584.5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65,424,400.28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全部到位，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361Z0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 号）文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7,719,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2,281,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全部到位，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361Z003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详见公司 2020-085、2021-049 号公告。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一）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续状态
1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市芗城区支行	935007010016316681	已注销
2	襄阳傲新生态牧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	811130101250056980 8	已注销
3	庆云傲农旭成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631869137	已注销
4	上杭傲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3033	正常使用
5	上杭傲农槐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80601300001158	已注销
6	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2624	本次注销
7	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	40328001040059589	正常使用
8	吉安市吉州区鸿图养殖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100020729200052963	已注销
9	吉水县傲禧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4077	正常使用
10	江苏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音山支行	415678905887	正常使用
11	怀化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禾支行	35150198160100001744	正常使用
1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2596	正常使用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续状态
1	长春傲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166	正常使用
2	滨州傲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537	正常使用
3	泰和县窑民生态养殖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0950	正常使用
4	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284	正常使用
5	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042	正常使用
6	漳州傲华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414	本次注销
7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0831	正常使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一）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9 月 7 日，公司办理完毕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4100020729200052963）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1）。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办理完毕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市芗城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935007010016316681）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5）。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办理完毕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80601300001158）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42）。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办理完毕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631869137）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办理完毕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8111301012500569808）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鉴于公司"诏安优农 10,0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61080100100232624）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的管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负责该项目实施的子公司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以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鉴于公司"傲华畜牧 10,000 头商品母猪生态化养殖基地"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61080100100251414）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的管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负责该项目实施的子公司漳州傲华畜牧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以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1-028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理财产品。其中顺博合金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湖北顺博总额度不超过 0.3 亿元、广东顺博总额度不超过 0.5 亿元、江苏顺博总额度不超过 0.5 亿元、重庆博鼎总额度不超过 0.2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调剂和滚动使用。

现将公司 2021 年 4 月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顺博合金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96%	2021/3/18	2021/4/19	自有资金	无
2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19%	2021/4/2	2021/4/23	自有资金	无
3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19%	2021/4/2		自有资金	无
4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19%	2021/4/2		自有资金	无
5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19%	2021/4/2		自有资金	无
6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19%	2021/4/2	2021/4/29	自有资金	无
7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19%	2021/4/2	2021/4/29	自有资金	无
8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19%	2021/4/2	2021/4/28	自有资金	无
9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19%	2021/4/2	2021/4/28	自有资金	无
10	顺博合金	招商银行	朝招金 7008 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97%	2021/4/2	2021/4/26	自有资金	无
11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97%	2021/4/21	2021/4/28	自有资金	无
12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97%	2021/4/21	2021/4/29	自有资金	无
13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97%	2021/4/21	2021/4/28	自有资金	无
14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02%	2021/4/30		自有资金	无
15	广东顺博	招商银行	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0701CDQB）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69.00	2.44%	2021/4/7	2021/4/23	自有资金	无
16	江苏顺博	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80%	2021/4/2	2021/4/12	自有资金	无
17	江苏顺博	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60%	2021/4/27		自有资金	无
18	江苏顺博	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60%	2021/4/30		自有资金	无
19	重庆博鼎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8.50	3.18%	2021/1/4		自有资金	无
20	重庆博鼎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3.18%	2021/3/16	2021/4/25	自有资金	无
21	重庆博鼎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	3.18%	2021/3/31		自有资金	无
22	重庆博鼎	光大银行	半年盈（EB4325）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3.40%	2021/3/31		自有资金	无

二、投资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现金管理，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理财产品；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 4 月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四、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19%	2021/4/2		自有资金	无
2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19%	2021/4/2		自有资金	无
3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19%	2021/4/2		自有资金	无
4	顺博合金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02%	2021/4/30		自有资金	无
5	江苏顺博	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60%	2021/4/27		自有资金	无
6	江苏顺博	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60%	2021/4/30		自有资金	无
7	重庆博鼎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8.50	3.18%	2021/1/4		自有资金	无
8	重庆博鼎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	3.18%	2021/3/31		自有资金	无
9	重庆博鼎	光大银行	半年盈（EB4325）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3.40%	2021/3/31		自有资金	无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6,365.5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1-022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7.0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6）。

根据《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股票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2,360,0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2.15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1.45 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28,098,35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情况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21-036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7 月 30 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 80 亿元（含）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完成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票面利率为 3.95%，票面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1 年 5 月 3 日到期，公司已完成该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兑付。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5,029,9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1%，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22.40 元/股，最低价为 20.7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541,973.1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8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3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和《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5），

二、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5,029,9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1%，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22.40 元/股，最低价为 20.7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541,973.1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上述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8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会后事项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领取了《关于核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99 号）。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2020 年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 [2002]15 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 2020 年度业绩变动情况不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进行了说明，相关中介机构对此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会后事项的承诺函》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0 万元 ~ 21,000 万元	盈利：7,520.6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9.34% ~ 179.23%	
基本每股收益	0.40 元/股 ~ 0.47 元/股	盈利：0.17 元/股

注：基本每股收益以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47,617,068 股为基础进行计算的。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市场需求稳步上升，公司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预计营业收入将保持稳步增长；

2、去年投产的生猪养殖业务二季度开始大额贡献利润，后续将逐步大幅增加；

3、根据浙江省《关于推进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政策，公司获得政府相应的扶持和补贴；

4、预计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收益约为 8,000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4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统集团"）拟自 2021 年 5 月 10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2021 年 5 月 6 日公司收到华统集团《股份增持计划告知函》，华统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拟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

1、本次计划增持主体为华统集团。

2、截至本公告日，华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4,000,6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1%。另外，华统集团通过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228,73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合计持有公司 189,229,343 股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27%（注：小数点末尾数差异由于计算过程四舍五入引起）。

3、华统集团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4、华统集团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主体：华统集团有限公司。

2、增持原因：基于对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认可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

3、增持金额：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4、本次拟增持股份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方式：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增持期间：自 2021 年 5 月 10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完成（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7、资金来源：增持资金由增持人自筹取得。

8、增持股份买卖限制情况：华统集团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同时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行为。

9、本次增持不基于华统集团控股股东的特定身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说明

1、华统集团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